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先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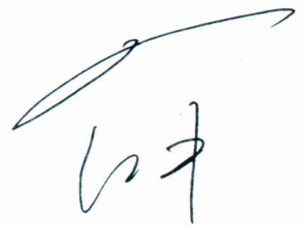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过我们认真审核，同意将下列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审议：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研发机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1月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先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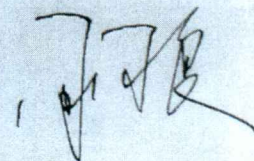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过我们认真审核，同意将下列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审议：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研发机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1月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先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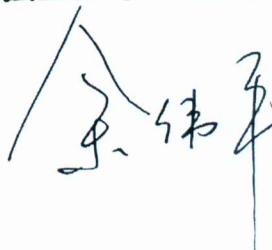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过我们认真审核，同意将下列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审议：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研发机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余伟平' (Yu Weiping).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1月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先认可意见
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过我们认真审核，同意将下列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审议：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研发机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1月5日